

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部门(或下属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岭南画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优	中
2	岭南画院	大型专题展览	优	中
3	岭南画院	艺术藏品征集评估及维护费	优	中
4	岭南画院	岭南画院消防系统维修工程	中	差
5	岭南画院	文物和陈列品	优	
6	岭南画院	物业管理费	优	
7	岭南画院	水电费补助	优	
8	岭南画院	岭南画院品牌创作项目经费	优	
9	岭南画院	百年征程 百年纪实——东莞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美术创作工程	优	
10	岭南画院	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	优	
11	岭南画院	画院绘画创作活动及签约画家、特聘画家、艺术委员会项目经费	优	
12	岭南画院	研究所创作展览及艺术公共教育经费	优	
13	岭南画院	安防设备维护	优	
14	岭南画院	专业媒体宣传	优	
15	岭南画院	有影响力的美术现象研究	优	
16	岭南画院	其他货物购置	优	
17	岭南画院	美术馆衍生产品开发	优	
18	岭南画院	未过渡普通聘员经费支出	优	
19	岭南画院	专用设备运行维护经费	优	
20	岭南画院	藏品数据库升级维护	优	
21	岭南画院	门户网站维护	优	
22	岭南画院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经费专项（维护经费）	优	

备注：本预算部门（含下属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岭南画院	涉及2020年度预算金额	2,307.89
评价范围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工作规范情况：自评基础信息表中无法判断是否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但岭南画院能按相关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工作。 2、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报送及时，能积极配合相关单位开展自评审核工作；自评表中1-3：预算执行情况数据填写与决算表不一致；自评佐证材料不齐全，缺少投诉、其他项目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等有关佐证材料。 3、自评结果应用情况：2019年该单位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审核意见提出：管理流程及管理监督等方面存在不足之处。从本年度的自评情况看，提供了完善的管理流程及制度，改进工作比较到位。 4、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材料显示并经过查证：岭南画院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纳入信息公开范围，并按照规定在网址：http://www.lnmsg.net/czyjsgk公开。但2020年预决算情况未查到公开信息。		
部门支出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部门支出绩效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方面：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2307.89)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2163.31)万元，预算调整率为(-6.25)%，实际支出金额(2148.72)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93.1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32)%。三公经费方面，本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金额(12.6)万元，决算金额(5.69)万元，本年三公经费决算对比上年变动率为(-65.39)%。 2、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1)内控制度的健全性：单位提供了岭南画院的一系列制度文件，画院制订了包括财务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办法、公务卡管理办法、设备设施维护管理办法等45项管理制度，形成较为完整的制度体系，各项重点项目有项目方案，但未制定应急预案。 (2)财务合规性：部门资金支出较为规范，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预算调整报批手续齐全，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超标准开支情况。 (3)项目管理合规性：项目支出管理基本合乎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按合同约定组织实施。但是佐证资料未提供具体的选取项目供应商形式，是招投标还是三方比价来确定无法判断，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难以准确得出结论。部门其他项目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的材料也没有提供，无法全面判断整个部门重点项目的监督管理情况。 3、任务、项目完成情况： (1)根据自评基础信息表反映，岭南画院2020年任务、项目指标设置为：展览活动、典藏研究、创作活动、公共教育。 (2)单位提交资料显示，岭南画院2020年任务、项目指标完成情况为：开展展览活动7场，1场典藏收集活动与1场岭南美术研究，1场大型创作活动，15次儿童美育、“云课堂”、“云听艺”导览、专业讲座及研讨会等活动。但是并未在基础信息表中完善任务完成情况。 (3)任务指标设置不全面，并未具体化数量目标，难以有效指导工作，且无时效指标，没有囊括岭南画院2020年的重点工作事项，按照展览馆本年度的项目预算计划安排，应包含24项项目支出，如“物业管理、专用设备维护、门户网站维护、藏品数据库升级维护、画院绘画创作活动及签约画家、特聘画家、艺术委员会项目经费”等任务均未纳入考核，无法全面衡量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4、履行职责效果方面： (1) 根据填表资料反映：岭南画院2020年履职效果指标：每万元服务（参观）人次增长率、服务（参观）人次，获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可持续影响指标。 (2) 单位提交资料显示，岭南画院2020年参观展览人数35264人次，由于受疫情影响未实现预期目标。社会各界亦对展览给予了高度评价，各级媒体踊跃报道，报道总数达455条。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称号37项。 (3) 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应围绕岭南画院的工作职责及绩效目标，增设“媒体宣传知晓率、大型专题展览好评率、签约画家创作率、画院品牌打造知晓率”等效益指标，全面衡量岭南画院工作带来的社会效益和持续影响。
	5、满意度情况方面 根据自评基础信息表反映：游客满意度超过90%，实现预期目标。但指标设置中未考虑到画家对画院的满意度，因而测量存在不全面。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 (1) 自评佐证资料提供不够齐全。岭南画院2020年具体工作任务、项目佐证材料中只看到一些合同、方案或媒体报道、项目验收等资料，但项目供应商如何选取、政府采购还是招投标的佐证材料均未提供。 (2) 自评表中1-3：预算执行情况数据填写与决算报表数据不一致，导致预算执行率、调整率、预决算差异率数值不准确； (3) 履行职责业绩、效果指标设置不全面。设置4项任务指标，但“物业管理、专用设备维护、门户网站维护、藏品数据库升级维护、画院绘画创作活动及签约画家、特聘画家、艺术委员会项目经费”等任务均未纳入考核，“媒体宣传知晓率、大型专题展览好评率、签约画家创作率、画院品牌打造知晓率”等效益方面的指标设置缺失。 建议： (1) 成立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的作用，加强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管理，在项目实施环节注重对相关资料的收集保存，项目结束时及时归档。提前为项目自评准备充分的佐证资料。 (2) 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根据项目支出内容和特点，制订科学客观的可衡量具有操作性的绩效指标体系。在原有指标基础上，具体设置任务指标和效果指标，全面评价部门工作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 (3) 强化对项目的监管力度，保障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项目执行的有序性。制定适用的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健全业务管理制度，确保部门日常工作有序运转。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的力度，做到财政绩效信息的全面公开透明。
备注	

审核日期：2021年7月14日

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大型专题展览
项目主管部门	岭南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 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能按有关要求配合绩效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自评审核范围，未产生自评审核结果。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没有相关绩效信息可以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 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82.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12.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38.46)%，实际支出金额(108.29)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59.5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6.69)%。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根据佐证资料显示，该项目受到疫情与压减财政资金影响，产出任务完成率为66.7%。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问题在于受疫情及美术馆消防升级改造的影响，美术馆有4个月时间暂停对社会开放，因此参观人数下降比例较大，仅完成计划值的66.7%。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你单位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全面充分提交自评资料；按有关文件要求加强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加强项目管理，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1年07月07日

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艺术藏品征集评估及维护费
项目主管部门	岭南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单位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自评资料报送及时，但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不够全面充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自评审核范围，未产生自评审核结果。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没有相关绩效信息可以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3.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1.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5.38)%，实际支出金额(10.97)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84.42)%，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77)%。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2020年计划完成6项工作，实际完成4项，根据单位提供佐证资料反映产出目标基本完成。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存在问题主要表现为：未能提供有关佐证资料反映该项目的效益完成情况，如满意度的有关佐证资料。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你单位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全面充分提交自评资料；加强项目管理，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对本项目制定明确的管理制度。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1年07月07日

2020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岭南画院消防系统维修工程
项目主管部门	岭南画院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 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能按有关要求配合绩效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自评审核范围，未产生自评审核结果。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上年度没有相关绩效信息可以公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 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86.2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86.2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0.59)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0.32)%，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0.32)%。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该项目12月中旬正式进场施工，因预计工期为三个多月，故未能在2020年内完成施工，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产出不明显。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该项目12月中旬正式进场施工，因预计工期为三个多月，故未能在2020年内完成施工，大部分效益产出目标未完成，效益不明显。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无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建议你单位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全面充分提交自评资料；按有关文件要求加强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加强项目管理，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1年07月07日